

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---

#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组织开展秦皇岛市建筑信息模型(BIM) 专家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开发区建设规划管理局，北戴河新区规划建设局，各建设、勘察、设计、审图、施工、监理、生产企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关于推进建筑业发展和改革的若干意见》（建市〔2014〕92号）、《关于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的指导意见》（建质函〔2015〕159号），加快推进我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筑信息模型(BIM)技术的推广和应用，经研究，决定评选市级建筑信息模型(BIM)专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对象

秦皇岛市工程建设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造价咨询，以及科研教育、软件开发、高校等领域从事 BIM 相关工作、具备一定 BIM 技术水平的专业人员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、敬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，无不良行为记录。

---

(二) 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。了解国内外 BIM 技术发展动向, 熟悉 BIM 技术及有关技术标准规范; 在建筑工业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方面有相关的工程实践经验。

(三) 从事 BIM 相关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, 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(研究生学历以上优先考虑)。

(四) 身体健康, 能胜任工作。具有严谨的科学态度和良好的职业道德, 秉公办事、公道正派、学风严谨; 有较好的综合分析评价能力、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工作协调能力; 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。

(五) 专业条件(专业能力应满足以下其中一条)

1、主持或参与的 BIM 项目获得国家级 BIM 技术应用大赛三等奖以上, 或省部级 BIM 技术应用大赛二等奖以上。

2、作为 BIM 项目负责人或 BIM 技术负责人, 主持并承担过 3 项及以上中型工程项目或 2 项以上大型工程项目在方案阶段、设计阶段、深化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竣工运维阶段等某一阶段的 BIM 技术实际应用; 且具有中国图学学会等 BIM 类相关资格证书。

3、参与省级及以上 BIM 标准或建筑相关领域(排名前 8 名)标准编制, 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审定后颁布实施。

4、参与国家、省、市、企业 BIM 技术应用类相关课题研究(排名前 3 名), 并获得国家、省、市科技成果认定或奖项。

5、高等院校从事 BIM 教学 5 年以上。

6、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, 并取得注册建筑、结构、岩土、

设备、建造、造价、电气、城市规划师等注册师资格证；并有突出贡献。

### 三、申报对象的支撑材料

- (一) 奖证书等证明材料；
- (二) 主持和负责过的 BIM 项目案例证明材料；
- (三) 参与编写标准规范材料证明；
- (四) 参与课题研究相关材料证明；
- (五) 高校期间从事研究 BIM 的相关材料证明；
- (六) BIM 证书、注册证、职称等材料证明；
- (七) 从事 BIM 相关工作及 BIM 业绩证明材料。

申报纸质材料装订成册，制作目录，统一用 A4 纸双面印制，同时扫描编辑为一个 PDF 文档一并报送。

### 四、申报及审查审核程序

(一) 申报对象如实填写《秦皇岛市建筑信息模型 (BIM) 专家申报表》，支撑材料单独装订成册，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盖章后，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相关材料。

(二) 申报时间截止后，市住建局将组织专家采取审阅材料、集中评议、无记名投票等方式，对推荐人选进行专业评审，提出评审意见和人选建议名单。

(三) 根据评审情况，市住建局对人选名单进行审核并进行公示。

### 五、申报时间

申报人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前将申请表交市住建局消防勘察科，电子版发至 qhdsksk@163.com。逾期上报的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建 联系电话：3513625

附件：秦皇岛市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专家申报表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6月7日



## 秦皇岛市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专家申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 片
民 族		籍 贯		
出生日期		职 称		
技术职务		任职时间		
身份证号码				
所属行业		所属专业		
执业资格名称		注册号		
毕业院校		最高学历		
所学专业		最高学位		
单位名称				
通讯地址和邮编				
固定电话		手机号码		
电子邮箱				
<b>主要工作经历</b>				
起止年月	单位及职务	主要从事的专业和技术工作		
<b>主要学习（培训）经历</b>				

<p>主要业绩</p>	
<p>单位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公章)</p> <p>负责人(签名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>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公章)</p> <p>负责人(签名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
注：1、各申报专家除填写上报此表外，还需附上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职称证、注册执业证书及相关业绩材料证明。